

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经与会监事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王争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同意王争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主持监事会工作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5月27日